

读书为乐 伴我成长

田家庵区第十六小学 三(6)班 李思娴

如果有人问:什么事情能够让自己快乐?我想,很多小朋友会回答,去游乐场、吃一顿美食、收到压岁钱、购买新玩具……但我却不这么认为,用妈妈的话说,物质上的满足是小乐,而精神上的富裕则是大乐。的确,在我看来,读书才能让我快乐。

爸爸妈妈常说,小时候的我就喜欢读“书”,只要是各种彩色的画报,我都会一把抓过来,颠过来倒过去地翻看;到了幼儿园,我开始认字,一些连环画、绘本就成了我的最爱,几句话配上一幅精美的画,都能让我如痴如醉;上了小学,我可是一发不可收拾,妈妈还专门给我买了一个小书柜,于是乎,一到放假,我都会缠着爸爸妈妈带我去书店选购各式各样的图书,直到把书柜填满。如今,上了三年级,我每天上学还会偷偷在书包里藏两本书,利用课间读上几页,同学们看到我如此喜欢读书,还给我起了个外号,叫“小书虫”。

爸爸说:“读一本好书,就如同和一个智者交流思想。”我读到《三毛流浪记》时,被三毛从小的遭遇所感动,他积极乐观的心态打动了,鼓励着我在生活中遇到挫折困难也要勇敢面对;我读到《小萝卜头的故事》时,那个年纪与我相仿的小萝卜头仿佛就在我的眼前,诉说着国民党反动派统治时期的黑暗和对新生活的美好向往,勉励我珍惜当下,努力学习,报效祖国;读到《假如历史是一群喵》时,我不仅被里面诙谐幽默的文字逗得哈哈大笑,还通过阅读知道了中华民族上下五千年的历史及各个朝代极具代表性的人物和事件;我还读过《汉字的故事》,了解到自己认识的字都是怎么被创造出来的,又代表了什么意思,感慨中国的汉字真是博大精深。

人就像海绵一样,可以不断汲取书中的营养。在写作时,可以将这些营养变成文字,组合成文章,表达自己的观点和思想,作为“小书迷”的我已经把读书当成自己每天的“必修课”了。以读书为乐,以好书为友,让我们一起养成“好读书、读好书”的良好习惯,一起健康成长。

指导老师:郝苗



我的同桌是个“小书虫”

泉山湖中学 三(7)班 韩曦

我的同桌看起来长得瘦瘦的,有一双充满智慧的眼睛。他的脑袋长长的、小小的,里面装着无穷的知识。每次发试卷的时候,他的分数能让所有人都大吃一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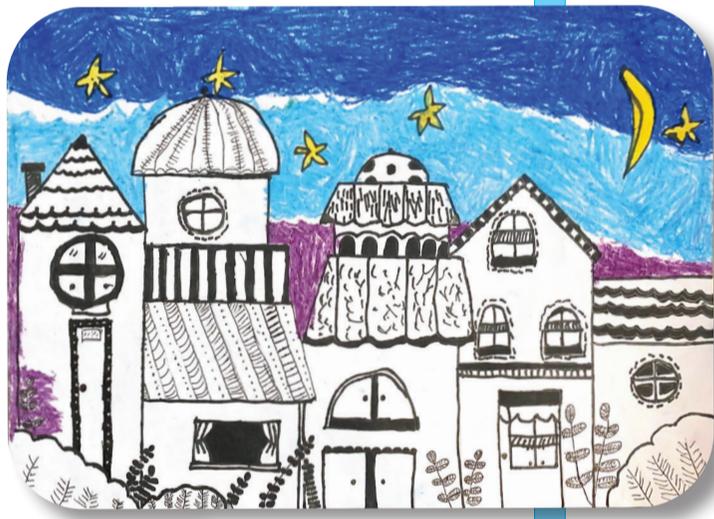
有一次,我到他家找他玩。他在看书,我也见怪不怪了,他对书本的痴迷我是解释不了的。“你能下楼一起玩吗?”我上前问道。“等我把这本书看完。”他头也不抬的回答道。可是当我看到那本书名的时候愣住了,那可是《老人与海》啊!“这得啥时候才能看完?”我疑惑道。“要三天。”他说完这句话后,我都气炸了,于是准备转头就走。结果他来一句:“我看完这一段就下来。”当时我还信了他,在楼下等着。结果等了一个小时他也没下来。后来我自己回去了,真是玩没玩到,等没等到,浪费时间。

第二天,为了让我原谅他,下午放学他就约我去图书馆看书。想到今天有作文要写,我就说:“我得把作文写完,可没时间陪你去看书。”“哎呀来嘛,我会写,我来教你!”他边说边拉我,就这样我不情愿地跟他来到了图书馆。拿到书后我也是越看越入迷,根本停不下来。“哈哈!”我看到一个好笑的情节,忍不住地拍打桌子发出咚咚的响声。回家写作文时,我脑海里的句子也更加生动、有趣。回想起来,原来我同桌说教我写作文就是这个意思。

这就是我的同桌,一个十足的“小书虫”。



田家庵区第十六小学 三(8)班 姚清扬



田家庵区第十一小学 一(1)班 汤安然



民生中学 一(3)班 李悦扬